

冠县人民政府文件

冠政发〔2020〕52号

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烟庄街道东十里营村拟征收土地 补偿安置方案的批复

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烟庄街道东十里营村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》（冠自然资规发〔2020〕2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局会同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拟定的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。请会同相关单位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。

此复。

冠县人民政府

2020年8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8月18日印发

(共印10份)